

立法會 *Legislative Council*

立法會 CB(2)1258/20-21 號文件

檔 號：CB2/H/13/1

內務委員會有關研究 附屬法例及其他文書的第 21/20-21 號報告

目的

本報告旨在載述內務委員會研究修訂期限將於 2021 年 7 月 7 日的立法會會議屆滿的附屬法例的結果。

所研究的附屬法例

2. 內務委員會已考慮下列附屬法例：

<u>項目 編號</u>	<u>附屬法例名稱</u>	<u>內務委員會 會議日期</u>
(1)	《2021 年火器及彈藥(槍械宣布)(修訂)規例》(2021 年第 74 號法律公告)	2021 年 6 月 11 日
(2)	《法院程序(電子科技)(指明電子法院)規則》(2021 年第 76 號法律公告)	2021 年 6 月 11 日
(3)	《法院程序(電子科技)(裁判法院)規則》(2021 年第 77 號法律公告)	2021 年 6 月 11 日
(4)	《法院程序(電子科技)(區域法院民事法律程序)規則》(2021 年第 78 號法律公告)	2021 年 6 月 11 日

<u>項目 編號</u>	<u>附屬法例名稱</u>	<u>內務委員會 會議日期</u>
(5)	《法院程序(電子科技)(區域法院刑事法律程序)規則》(2021年第79號法律公告)	2021年6月11日
(6)	《法院程序(電子科技)(區域法院)(電子費用)規則》(2021年第80號法律公告)	2021年6月11日
(7)	《法院程序(電子科技)(裁判法院)(電子費用)規則》(2021年第81號法律公告)	2021年6月11日
(8)	《〈法院程序(電子科技)條例〉(生效日期)公告》(2021年第82號法律公告)	2021年6月11日
(9)	《2021年區域法院民事訴訟程序(費用)(修訂)規則》(2021年第83號法律公告)	2021年6月11日
(10)	《2021年區域法院規則(修訂)規則》(2021年第84號法律公告)	2021年6月11日
(11)	《2021年儲稅券(利率)(綜合)(修訂)(第3號)公告》(2021年第85號法律公告)	2021年6月11日

3. 內務委員會認為無須就上述11項附屬法例成立任何小組委員會。

註：(a) 內務委員會於2021年6月11日的會議上成立小組委員會，研究《2021年消防(裝置及設備)(修訂)規例》(2021年第73號法律公告)。該小組委員會主席鄭泳舜議員已作出預告，於2021年7月7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動議擬議決議案，以延展該項附屬法例的修訂期限至2021年8月18日的立法會會議。

(b) 內務委員會於2021年6月11日的會議上成立小組委員會，研究《電訊(登記用戶識別卡)規例》(2021年第75號法律公告)。立法會主席已批准該小組委員會主席黃定光議員於2021年7月7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動議擬議決議案，以延展該項附屬法例的修訂期限至2021年8月18日的立法會會議。

立法會秘書處
議會事務部 2
2021年7月2日